



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函

聯絡地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延平路 368 號 4 樓

承辦人：曾顯惠

聯絡電話：03-4621500 分機 3167

聯絡傳真：03-4343123

電子信箱：goh1483@goh.org.tw

受文者：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西元 2018 年 2 月 13 日

發文字號：馨桃字第 1070020002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一般

附件：如說明

主旨：檢送臺灣桃園地方法院中壢簡易庭家事服務中心辦理之親職教育講師培訓課程簡章一份。

說明：

- 一、為推廣友善父母親職理念，以減少父母衝突、離異時帶給未成年子女的負面衝擊，本會駐桃園地方法院中壢簡易庭家事服務中心特辦理親職教育師資培訓課程，敬請協助公告並轉知所屬會員報名參加。
- 二、隨函檢附課程簡章一份。

正本：中華民國諮商心理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董事長 廖俊松

依分層負責授權桃園分事務所主任決行

親職教育講師培訓課程

- 目的：藉由完整的師資培訓研習課程，訓練及儲備親職教育講師，以推廣友善父母親職理念。
- 主辦單位：司法院
- 承辦單位：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桃園分事務所
- 上課地點：臺灣桃園地方法院大禮堂(暫定)
(桃園市桃園區法治路1號2樓)
- 參加對象、人數：參與人數100人，具有性別平權意識、尊重多元文化及下列資格之一
 - (1)曾任法官、檢察官、律師、司法人員等。
 - (2)曾任/現任家事調解委員。
 - (3)曾任/現任社會工作師、臨床心理師、諮商心理師、醫師、律師、教師。
 - (4)具有豐富社會知識經驗且品行端正者。
- 報名方式：請洽桃園地方法院家事服務中心，
電話03-4621500分機 3167
- 課程表

課程免費

日期	時間	主題	講師
3月9日 (五)	09:30-16:30 (6小時)	協助孩子渡過父母離婚過程的危機 (0-3歲孩童,3-5歲孩童)	何惠玉 老師
3月23日 (五)	09:30-16:30 (6小時)	協助孩子渡過父母離婚過程的危機 (6-12歲孩童,12-18歲孩童,成人期)	何惠玉 老師
4月20日 (五)	09:30-16:30 (6小時)	協助父母如何重新控制自己的生活(上)	何惠玉 老師
4月27日 (五)	09:30-16:30 (6小時)	協助父母如何重新控制自己的生活(下)	何惠玉 老師
5月11日 (五)	09:30-16:30 (6小時)	如何重新定位與另一方父母的關係(上)	何惠玉 老師
5月25日 (五)	09:30-16:30 (6小時)	如何重新定位與另一方父母的關係(下)	何惠玉 老師